

## 南寶樹脂集團人權政策

南寶樹脂致力於打造幸福工作環境，恪遵全球各營運據點所在地之勞動法規，並且認同及支持《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》、《聯合國全球盟約》與《國際勞工組織公約》各項國際人權公約所揭之人權保護精神與基本原則，確保所有人員均能獲得公平且有尊嚴的對待，及提供優質的工作環境，落實工作安全及身心健康。

適用範圍：包括本公司及國內外子公司、合資公司、供應商、合作夥伴及其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之集團關係企業組織。落實如下：

1. 尊重職場人權，落實職場多元性，不因種族、階級、語言、宗教、政治傾向、出生地、性別、性傾向、年齡、婚姻、身心障礙、血型等而有差別待遇，禁止強迫勞動、僱用童工及人口販運等侵犯人權之行為。
2. 依平等原則設計薪酬福利政策：遵守薪資及工時相關之法令規範。
3. 建構安全、健康及幸福之職場環境，共同降低職場安全衛生風險，促進員工身心健康，達成工作與生活平衡。
4. 禁止任何形式的騷擾、歧視及霸凌等職場暴力行為。
5. 尊重結社自由與集體協商：開放的溝通管道，定期召開勞資會議，致力促進勞資雙方和諧，營造良好勞資關係。

舉報機制與減緩措施：定期執行人權風險評估，檢視營運活動中的潛在風險，制定減緩與補救措施。設置正式的申訴管道(員工與其他利害關係人、供應商與承攬商)對於發現他人違反法令，每位利害關係人皆有義務及責任立即舉報。如認為自己或其他員工、供應商的行為有違反法令或抵觸本《人權政策》所述價值觀之虞者，應當立即向南寶樹脂人資部通報。